

# 宁陵县 2023 年度花生绿色高产高效行动 项目实施情况的报告

宁陵县财政局：

根据《河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开展 2023 年绿色高产高效行动促进粮油等主要农作物大面积单产提升的通知》和《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粮油生产保障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豫财农水〔2023〕37 号）精神，我县实施了《2023 年度宁陵县花生绿色高产高效行动项目》。

根据《项目实施方案》要求，我们采取公开招标的方式，分别采购花生种子 252 吨、拌种剂 9000 瓶、喷施农药 108000 瓶、有机肥 720 吨，总投资 623.706 万元，其中省财政拨款 500 万元，群众自筹资金 123.706 万元，至 5 月 6 日物资已向项目区农户供应结束，2024 年 6 月 15 日农业农村局组织有关技术人员及乡镇、村委人员就项目区涉及的逻岗镇、阳驿乡 2 个乡镇 4 个村委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实地调研。

## 一、调研方法

调研采取下乡入村随机抽查的方法进行，在项目区随机抽查的 2 个乡镇 4 村委随机抽查 4~6 个农户，就我县 2023 年度花生绿色高产高效行动项目各中标品种种子、有机肥、

拌种剂、物资差价款收取、农户物资领取、各中标品种种子出苗、拌种剂拌种效果、有机肥使用及质量等情况进了实地调研和查看。

## 二、调研对象

项目区有关乡镇分管农业负责人和项目村干部及农户。  
项目区各中标品种种植花生田。

## 三、供应效果

项目区涉及 2 个乡镇，12 个村委、3 个经营主体。经过对项目区随机抽查 2 个乡镇 4 个村委、19 个农户的实地座谈和大田查看，今年我县项目供种、供药等物资供应工作，整体效果良好，运转平稳，据实际物资供应统计，累计完成物资供应面积 18000 亩，所采购种子、肥料、拌种剂、喷施农药已全部发放到农户中，其中种子、拌种剂、有机肥已应用于项目基地的花生生产。无质量问题，按照合同约定，具备实施条件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60% 作为预付款，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合同总价款的 40%，现应拨付财政资金 500 万元。

特此报告



二〇二四年六月十七日